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总工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国工会代表大会、执委会和南昌工会代表大会、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议。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指导方针的贯彻落实，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和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的研究，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五）协助市政府做好市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协助省总工会做好在赣全国劳模和"五一劳动奖章"、"五一劳动奖状"获得者的推荐、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全市工会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七)负责工会国际联络工作,发展同有关国家工会的友好关系,负责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会的交流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南昌市总工会单位内设科室13个,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教育部、基层工作部、保障服务部、经济技术部、权益维护部、女职工部、财务部、资产监督管理部、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产业和直属基层工会工作部、市教科文卫体工会。

编制人数小计43人,其中:行政编制43人。实有人数106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2人,包括行政人员42人;退休人员小计64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2024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单位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总工会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2503.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16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03.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上年结转（结余）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总工会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 2503.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16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331.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代扣的市直单位工会经费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25.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 万元；项目支出 17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 2312.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 94.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增加；住房保障 95.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325.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代扣的市直单位工会经费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费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南昌市总工会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03.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16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 2312.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 94.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增加；住房保障 95.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331.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代扣的市直单位工会经费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25.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 万元；项目支出 17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劳模协会的工作经费；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0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南昌市劳动模范协会工作经费项目：弘扬劳模精神、打造劳模品牌、做实劳模服务项目。

1) 项目概述：为弘扬劳模精神、打造劳模品牌、做实劳模服务，积极发挥劳模协会联系劳模、服务劳模、关心劳模的桥梁纽带作用，2024年组织实施落实劳模疗休养、劳模红色教育、劳模开展节日活动和走访慰问劳模四项活动。

2) 立项依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印发〈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劳模疗休养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南昌市劳动模范协会。

4) 实施方案：劳模志愿者以及基层劳模协会分会根据年初工作安排，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劳模疗休养、劳模红色教育、组织劳模开展节日活动和走访慰问劳模活动。预计2024年6月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2024年8月开展劳模红色教育，组织劳模开展元旦、重阳等节日活动，春节走访90岁以上和困难慰问劳模。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42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 劳模免费乘坐地铁公交项目：保障劳模免费乘坐地铁公交。

1) 项目概述：为体现党和政府及工会组织对劳动模范的关心和关怀，激发广大劳模及先进人物荣誉感，在全社会营造劳动最光荣、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氛围，通过给南昌市各级劳

模手机安装电子劳模卡，权益和个人手机绑定，劳模不需付费只需刷鹭鹭行 APP 中的二维码，让全市各级劳模享受免费乘坐地铁和公交的待遇。

2) 立项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20】528号）“同意2021年起，在市总工会部门预算中追加130万元项目经费用于此项工作”。

3) 实施主体：南昌市总工会。

4) 实施方案：市总工会采取包干形式，与江西鹭鹭行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协议，委托其实施劳模免费乘坐地铁公交项目，超出费用部分由鹭鹭行科技有限公司全部兜底，市总工会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13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南昌市总工会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0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2-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503.0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3.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95.9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503.04	本年支出合计	2,503.0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03.04	支出总计	2,503.04

注: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附件2-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503.04	2331.04	17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8	2140.28	172.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2312.28	2140.28	172.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140.28	2140.2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00		17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94.7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	9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	5.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2	89.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	95.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	9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7	81.77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0	14.20	

附件2-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03.04	一、本年支出	2,503.04	2,503.0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03.0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8	2,312.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94.7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95.96	95.9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503.04	支出总计	2,503.04	2,503.04	

附件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合计	2503.04	2331.04	17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2.28	2140.28	172.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2312.28	2140.28	172.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140.28	2140.2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00		17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94.7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	9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	5.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2	89.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6	95.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6	95.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7	81.77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0	14.20	

附件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 [125001] 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331.04	2,331.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5.87	2,325.87	
30102	津贴补贴	14.20	14.20	
30103	奖金	438.03	438.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62	89.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85	86.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77	81.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85	1,614.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	5.17	
30302	退休费	5.17	5.17	

附件2-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125001] 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	**	1	2	3	4	5	6	7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附件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附件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5001]南昌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附件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劳动模范协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南昌市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	
	其中:财政拨款	42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目标			
劳模志愿者以及基层劳模协会分会根据年初工作安排,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劳模疗休养、劳模红色教育、组织劳模开展节日活动和走访慰问劳模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模服务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劳模疗休养人数	≥90人
		组织劳模红色教育次数	≥1次
		组织劳模开展节日活动次数	=6次
		走访慰问劳模人数	≥90人
	质量指标	参加劳模符合标准率	=100%
	时效指标	劳模服务工作2024年底前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劳模荣誉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100%

附件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模免费乘坐地铁公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南昌市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	
	其中:财政拨款	13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目标			
让全市各级劳模享受免费乘坐地铁和公交的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免费电子乘车卡人数	≥2000人
	质量指标	劳模自愿办理电子乘车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劳模出行成本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劳模荣誉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鼓励节能减排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95%